

中共泰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泰州市科学技术协会

泰科协发〔2024〕12号

关于开展2024年度泰州市“凤城英才计划”青年 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培养对象选拔 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委人才办、泰州医药高新区党工委人才办，各市（区）科协、医药高新区（高港区）科协，各市级学（协）会、高校科协：

根据《泰州市“凤城英才计划”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实施办法（修订）》（泰科协发〔2022〕13号）的精神，现将2024年度“凤城英才计划”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（以下简称“托举工程”）资助培养对象选拔推荐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助名额及标准

2024年度“托举工程”资助人数为30名左右，实施时间从2024年7月1日到2026年6月30日，资助标准为6万元/人，

鼓励受资助人员所在单位和推荐单位分别给予相应的配套资助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被托举人须为我市从事自然科学研究、工程与技术科学、农业科学、医学科学等专业的青年科技工作者，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具有创新、求实、协作、奉献的科学精神和优秀的学风、学术道德；

（二）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（1989 年 6 月 30 日以后出生）的中国籍青年科技工作者；

（三）一般应具备中级职称，近三年参与市级以上科技、科研项目，学术技术水平在全市同行中具备一定优势，且研究领域及研究工作不涉及国家秘密；

（四）未曾入选过本资助项目或市级以上其它人才计划（项目）。

三、推荐名额

各市（区）科协可推荐本地区候选人 4 名；各市级学（协）会可推荐本学科领域内候选人 2 名；各高校科协可推荐本校候选人 3 名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选拔推荐工作要坚持及早发现、重点扶持、加大培养的原则，重条件质量、看发展潜力。各市（区）

科协要会同组织、科技等部门扩大选拔渠道，各学（协）会、高校科协要征求相关部门（处室）意见，真正把有开拓精神、有创新能力的青年科技人才选拔出来。

（二）规范推荐程序。“托举工程”按照个人申报、组织审核、评审公示、立项实施的程序进行。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向所在的市（区）科协、市级学（协）会、高校科协提出申请，提交《泰州市“凤城英才计划”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培养项目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及相关附件材料，申请人所在单位要对申请人资格条件进行审核把关，加盖单位公章。推荐单位应经党组或理事会（常务理事会）、常委会审议同意后确定推荐人选。

（三）注重向基层倾斜。选拔推荐候选人既要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原则，也要注重向“1+4”产业体系基层一线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，特别是在重大科技创新研发中表现突出、取得显著成绩的青年科技人才可优先推荐。

五、报送材料

（一）推荐工作材料。推荐单位报送“托举工程”推荐工作情况报告1份（内容包含推荐程序、人选情况及研究结果等）。

（二）申请人材料。“托举工程”资助培养项目申报表及附件材料3份（装订成册），附件材料包括：申请人重要科技奖项获奖证书材料复印件，专利证书或参与的科技、科研项目等证明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，代表性论文和著作及评述原件或复印件等。

书面材料请于2024年4月29日前报送市科协组宣部（同时

报送电子版), 申报表可从泰州市科协网站《通知公告》栏或“泰州科协”微信公众号下载, 逾期不予受理。以邮寄方式报送的, 时间以寄出当地邮戳为准。

联系人: 王蔚; 联系电话: 86839361; 邮寄地址: 泰州市凤凰东路 48 号; 电子信箱: jstzkxzb@126.com。

附件: 泰州市“凤城英才计划”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
培养项目申报表

中共泰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泰州市科学技术协会

2024 年 3 月 29 日



附件

泰州市“凤城英才计划”青年科技人才托举 工程资助培养项目申报表

姓 名 _____
一级学科 _____
研究方向 _____
所在单位 _____
推荐单位 _____

中共泰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泰州市科学技术协会

2024年3月

填表说明

1.姓名：填写申报人姓名。

2.工作单位：填写申报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，应为法人单位。

3.专业技术职务：应填写具体的职务，如“副教授”“副研究员”“副主任医师”“讲师”等，请勿填写“副高”“中级”等。

4.一级学科、二级学科、研究方向、申报类别：请根据所从事的科研活动认真填写，评审时将按申报类别、学科、研究方向进行编组。

5.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：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。

6.声明：由申报人对全部附件材料审查后签字。

7.工作单位意见：由申报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填写，加盖单位公章。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。申报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与实际就职单位不一致的，实际就职单位应同时签署意见并盖章。

8.推荐单位意见：须由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，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。

一、个人信息

姓名		性别		照片
出生年月		民族		
学历		学位		
出生地		政治面貌		
身份证号				
一级学科			二级学科	
研究方向			专业技术职务	
申报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科学研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程技术开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农业科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医学科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技成果转化推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
单位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机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等院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研院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事业单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有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营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资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
是否入选过市级以上人才计划（项目）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手机			电子邮箱	
通信地址				

二、主要学历（从大专或大学填起）

起止年月	校（院）及系名称	专业	学位

三、工作经历

起止年月	工作单位	职务、职称

四、主要获奖情况（不超过 6 项）

序号	获奖时间	奖项名称	奖励等级（排名）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
五、代表性论文、专利、专著情况

（请列出有代表性的公开发表、出版的论文、专著，以及发明专利等信息。论文须注明论文名称、发表刊物名称、发表日期、刊物影响因子等信息；专著须注明专著名称、出版单位、出版年份等信息，总数不超过 8 篇/本）

六、从事科研情况

(重点填写在研的科研项目情况，不超过 1000 字)

七、资助培养期内个人计划与预期目标

(包括拟开展科学技术研究计划安排、实施进度、阶段性科技成果和经济社会效益以及预期目标, 限 800 字)

声 明	<p>本人对以上全部内容进行了审查, 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请人签名: 年 月 日</p>
--------	--

八、项目计划进度及阶段目标

实施阶段	目标内容	时间跨度
第一阶段		
第二阶段		
第三阶段		
第四阶段		

九、经费支出预算

序号	支出内容	金额 (万元)	测算说明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
十、推荐、评审、审批意见

工作单位意见	<p>(由申报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对申报人政治表现、廉洁自律、道德品行、学术科研成就和发展潜力等方面出具意见,对《申报表》及附件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,并注明该项研究工作是否涉密,限100字以内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		
推荐单位意见	<p>(填写对申报人的德才评价及资助培养建议,限100字以内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负责人签字:(盖章) 年 月 日</p>		
市科协审批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	市委人才办审批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